

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合集4篇）

篇1：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今年夏季高温天气已来临，为做好高温天气防暑降温工作，有效预防和控制高温中暑及高温作业引发的各类事故，切实维护员工安全健康权益，现就做好今年防暑降温工作通知如下：

一、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安全发展理念，以对员工生命和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今年夏季劳动保护重点工作来抓，把防暑降温工作落实到每个协作队伍、每个组班组、每个岗位和每一位员工，切实维护广大员工的安全与健康。

二、高度重视防暑降温工作，认真落实防暑降温责任。各部要认真贯彻落实防暑降温工作一系列要求，要以对一线员工生命和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加强全员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普及防暑降温 and 急救常识。要根据各工种的不同结合各岗位实际工作内容，认真抓好各岗位的安全生产规范操作管理。要针对持续高温易引发各类事故的特点，切实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防范措施，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人员中暑和各类安全事故。

三、科学合理安排作息时间，积极改善劳动作业环境。各部要密切关注有关高温天气气象预报，严格实行“抓两头、歇中间”的避高温措施，适当调整高温天气作业和休息时间，避免高温时段作业，原则上，气温超过37℃，严禁11：00至15：00进行室外作业。为从业人员提供合乎卫生要求的清凉饮料和熬制绿豆汤及解暑药汤等；配备藿香正气液、人丹、清凉油、风油精等各类防暑降温药品，避免因通风不畅和高温闷热引发中暑事件发生。要加强现场巡查，组织开展相关预案演练，提高从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确保从业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四、可设置高温作业职工的工间休息室，适当延长休息时间及减轻劳动强度，督促高温作业职工按规定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五、不得安排患病或尚未康复的职工在高温、高湿岗位上作业；对患有高温禁忌症或身体不适合高温、高湿作业的职工，应及时调整工作岗位。

六、遇暴风雨，雷电和六级大风天气时，应暂停施工作业。

七、抓好消防隐患排查工作，杜绝火灾事故发生。针对高温天气持续高温、天气干燥，火灾事故易于发生的实际情况，深入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各部要进一步强调消防安全，确保消防设施齐备，保障消防通道畅通，对配电房、仓库、油库等易燃场所以及从业人员宿舍、生活区、办公区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八、做好内部卫生工作。各部要做好施工现场和员工生活区、办公区卫生工作，加强对饮用水、食品的卫生管理，重点要加大伙食团食品原料采购和食品加工操作流程监

管力度，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制度，强化各项卫生防疫措施，严防传染病和食物中毒事故发生。要加强对高温天气易发疾病的监控，从业人员发生法定传染病、食物中毒时，应及时向项目部部报告。

篇2：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各科室、项目经理部、单位：

现在是夏季高温和降雨高发期，为确保施工现场一线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我们需要做好防暑降温和防汛工作。以下是有关事项通知：

一、各项目部要高度重视防暑降温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和落实防范措施。要加强对重点现场和部位的检查，采取有效的防暑降温措施，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工人中暑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二、要关心在高温天气下坚持施工的一线施工人员，特别是农民工的安全和健康。要加强对防暑降温知识的宣传，落实每一位工人的防暑降温物品。各施工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工作班次和时间，避免中午高温作业时间。气温超过38摄氏度时，禁止上午11：00至下午2：30作业，确保职工休息。加班工地必须配备管理人员跟班作业，施工现场必须配备防暑设施和中暑急救药品。

三、要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工作和居住环境。各施工单位要进一步改善作业区、生活区的通风和降温条件，确保作业人员有一个安全、凉爽的劳动环境，防止因高温作业而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对不宜从事高温作业的职工，要适当调整作业岗位。加强食堂、宿舍等场所的消毒工作，确保施工人员宿舍、食堂、厕所、淋浴间等临时设施符合标准要求和满足防暑降温工作需要。要切实做好施工现场的卫生防疫工作，加强对饮用水、食品的卫生管理，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制度，避免食品变质引发中毒事件；加强对夏季易发疾病的监控，现场作业人员发生法定传染病、食物中毒时，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四、要重视夏季火灾易发的实际情况，各在建工地务必做好防火工作，加强现场监护，防止重大火灾事故的发生。易燃、易爆重点防火要害部位，要合理配置灭火器材，确保各项防范措施到位。对易燃场所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希望各单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和防汛工作，确保施工现场一线施工人员的安全和健康。

篇3：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系统)工会市总工会直属工委：

为有效预防和控制职工高温中暑及各类事故发生切实维护广大职工安全健康

权益根据福建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xx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闽工〔20xx〕33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20xx年全市职工防暑降温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职工防暑降温工作

防暑降温工作是一项季节性很强的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直接关系到职工身体健康和企业生产安全各级工会要从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夏季高温作业对职工身体健康造成的危害切实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夏季期间工会服务职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一件大事来抓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职责、精心部署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职工防暑降温工作做好、做实、做细防止发生职工中暑和其他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充分保障职工的安全与健康

二、督促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主体责任

(一)调整夏季高温天气作业时间各级工会要督促企业做好生产组织和经营管理当日最高气温为40 以上的强高温天气时应停止当日室外露天作业;当日最高气温在37 以上、40 以下的中度高温天气时全天安排劳动者室外露天作业时间累计不得超过6小时并暂停12时至15时高温时段露天作业;当日最高气温在35 以上、37 以下的一般高温天气时露天作业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

(二)积极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各级工会要督促企业加大防暑降温经费投入采取措施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合理布局生产现场改进生产工艺和操作流程增设通风降温设施加强防暑降温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设立高温作业职工工间休息室等保证工作场所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要求

(三)落实职业卫生管理各项措施各级工会要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国家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高温季节来临前要做好高温作业职工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对不适合高温作业的职工应及时调整工作岗位不得安排患高温禁忌症劳动者、孕期或哺乳期女职工以及未成年工从事高温作业加强职工食堂管理防止食物中毒和胃肠道传染病的发生生产作业现场要有合格、足量的清凉饮料供应最大限度地减少职工因高温中暑造成的职业危害

三、推动用人单位落实高温津贴政策落实

各级工会要督促企业落实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七部门《关于调整夏季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闽人社文[]239号)文件精神对于安排劳动者在高温天气下露天工作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 以下的(不含33)用人单位必须向从事高温作业的劳动者按月或按天支付高温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200元或每人每天9.2元发放时间是5月至9月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发区)总工会要大力推动、积极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开展防暑降温专项检查重点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情况检查企业按时足额发放高温津贴情况检查农民工的防暑降温基本知识宣传教育和劳动保护措施落实情况检查高温高湿作业、高空作业、露天施工、危险化学品储运等危险因素较大企业的防暑降温情况

四、依法开展工会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检查

各级工会组织要充分发挥工会劳动保护三级监督检查网络的作用结合高温期间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工作特点加强对企业劳动安全卫生和防暑降温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防暑降温措施落实不到位的企业要督促落实整改或提请政府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要结合“安康杯”活动积极发动职工立足岗位开展劳动保护行动查找治理身边隐患使隐患排查整治活动落实到每一个班组、每一个工作岗位、每一个易发生事故的环节要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努力推动解决生产作业和生活环境中存在的高温危害等突出问题

五、进一步加大“清凉驿站”建设力度

“清凉驿站”建设是工会精准服务户外作业职工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亮点各级工会在今年的防暑降温工作中要继续关注户外作业职工的饮水困难问题在发挥好已建站点作用的基础上推动政府进一步挖掘“清凉驿站”建设资源认真分析建设潜力与户外劳动者需求的关系合理安排站点布局争取使“清凉驿站”覆盖到每个工业园区、每个社区和每条街道真正为烈日下的劳动者“编织绿荫”实现就地、就近为环卫工人等户外作业劳动者提供遮风避雨、休息饮水等服务有条件的地方建设的“清凉驿站”要统一标识标志设立明显的提示牌不断提升“清凉驿站”的影响力吸引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到“清凉驿站”的建设中来

六、认真抓好防暑降温知识普及宣传工作

各级工会要充分发挥各种传媒和工会宣传教育阵地的作用结合“安康杯”和“安全生产月”活动通过电视、报纸、网络、微博、微信等媒介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普及防暑降温基本知识让企业经营者和广大职工了解高温的危害和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营造全社会关心职工、关注防暑降温工作的良好氛围同时要教育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增强高温作业的安全意识和遵章守纪的自觉性防止各类工伤事故发生

七、广泛开展“夏送清凉”活动

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安排根据本地天气变化情况集中一段时间、安排一定经费由领导带队深入有典型示范意义的重点建筑工地、露天作业场所和高温作业岗位开展“夏送清凉”职工防暑降温慰问活动要创新高温慰问形式丰富活动内容结合“夏送清凉”开展调查研究、督促检查和宣传咨询活动不仅为高温一线职工送清凉还要为他们送法律、送政策、送关爱、送健康要加强“夏送清凉”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扩大活动影响力

各级工会在调研、检查、指导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应当及时向同级安监部门和上级工会报告推动问题的解决各级工会务必将20xx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总结和《20xx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统计表》于8月底前报送泉州市总工会经保部同时今年新建的“清凉驿站”请实名制造册报送

篇4：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

各分包单位：

目前已进入盛夏季节，日照强度高，高温天气持续，为切实做好夏季施工现场防暑降温工作，保障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不断地改善劳动条件、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工人中暑和其他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各分工会要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我们将适时组织检查和慰问，故请各分工会做好如下工作：

1、认真落实防暑降温责任制。各施工队要认真贯彻落实有关抓好建筑工地防暑降温工作的一系列要求，要以对一线施工人员生命和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加强对防暑降温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落实责任制，制定应急预案，狠抓防范措施落实，防止因高温天气引发的工人中暑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2、合理安排作息时间。要密切关注有关高温天气的气象预报，气象学将日最高气温大于或等于35摄氏度定义为“高温日”，连续5天以上“高温日”称作“持续高温”。严格实行“抓两头、歇中间”的避高温措施，适当调整夏季高温作业劳动和休息制度，减轻劳动强度，严格控制室外作业时间，避免高温时段作业，确保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原则上，气温超过37℃，严禁11:00至15:00进行室外作业。

3、加强工作中的轮换休息。在夏季根据施工的工艺过程，特别对时间紧、任务重的项目，尽可能调整劳动组织，采取勤倒班的方式，缩短一次连续作业时间，加强工作中的轮换休息。加强现场巡查，加大防暑降温知识和中暑急救知识宣传，提高全员安全防范意识。

4、保证现场饮水供应充足。现场应供给足够的合乎卫生要求的饮用水、饮料、茶及各种汤类等，有效地防暑降温，避免发生中暑事件。

5、落实防暑降温物品。要切实关心在高温天气下坚持施工的广大一线施工人员，加强对防暑降温知识的宣传，要求施工人员随身携带防暑药物，如：人丹、清凉油、风油精等，落实每一位工人的防暑降温物品。降温费按规定标准、规定时间及时发放到位。

6、积极改善建筑工地生产生活环境。要认真落实建筑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积极采取措施，加强通风降温，确保施工人员宿舍、食堂、厕所、淋浴间等临时设施满足防暑降温需要，并为施工人员提供清凉饮料和常用防暑药品。建筑工地施工现场的宿舍和食堂必须安装电扇，有条件的单位，应在宿舍安装空调。

7、切实做好卫生防疫工作。要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及生活区的卫生防疫工作，加强对饮用水、食品的卫生管理，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制度，加强对食堂人员的管理和监督，避免食品变质引发中毒事件；加强对夏季易发疾病的监控，现场作业人员发生法定传染病、食物中毒时，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8、做好夏季防火防涝工作。针对夏季炎热、天气干燥，火灾事故易于发生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预防火灾措施，对配电房、油料（油漆）仓库等易燃场所进行定期检查，

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同时按规定配备灭火器材。还要注意防范台风、雨季洪水灾害的影响，确保人员、住房、设备和财产的安全。